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1-152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雅典学院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莉莉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共同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考虑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以及近期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表现的基础上，计划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000 万元（含）- 人民币 22,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1.93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9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